附件2

**课堂守则**

**教师课堂守则**

一、认真备课、授课，按时上下课，不迟到，不早退，不拖堂。

二、为人师表，服饰和仪表端庄大方，上课期间教师必须关闭通讯工具。

三、认真点名并登记学生迟到、缺课情况，及时上报有关院（部）和教务处、学生处。

四、自觉维护教学秩序，对课堂上发生的违反课堂纪律的学生要敢于管理。

五、督促、检查课堂卫生和教学设施状况，关闭不必要的灯源。

六、教师授课要做到“四带”，即携带课程教学大纲、教学实施计划、教材、教案。

七、对违反本守则的教师，根据情节按教学事故处理。

**学生课堂守则**

一、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。上课不迟到，不早退，因故不能上课应事先请假，急事无法提前请假应及时办理补假手续。迟到应报告，经老师允许后方可进入教室入座。

二、讲文明礼貌，尊敬教师。上课时教师进入课堂应该起立向老师致敬，下课时起立让老师先行。衣着整洁得体，不准穿拖鞋、超短裤、裸露臂膀的背心及吊带裙上课。

三、保持教学区肃静。课堂必须关闭所有通讯工具，不允许在教学区抽烟，不允许在课堂进食和随意进出，不得干扰或影响他人学习。教师未宣布下课，其他学生不得擅自进入课堂，不得在教室外扰乱上课。

四、建立卫生值日制度。由班长负责安排值日生，提前把地面、黑板、讲台清扫、擦拭干净。

五、爱护教学设施，保持公共卫生。不准在教室内涂写、刻画；教室配置的桌椅和设备，不准随意摆放和搬出；损坏公物须赔偿，情节严重的给予纪律处分。

六、自习课后，要按照规定时间离开教室，最后离开教室的学生负责关闭门窗和电源。

七、学生干部有责任协助教师执行本守则。

八、学生违反本守则经教师教育，拒不改正的，可停止其听课，令其退出教室，并按旷课处理，情节严重、态度恶劣者，给予纪律处分。